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1段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賴勇守
電話：03-3194510#5006
電子信箱：1003793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全字第11200068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桃園市112年推行體育有功人員及團體表揚活動，
受理推薦延長至112年6月15日(星期四)止，請貴單位踴躍
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112年4月18日桃體全字第1120004322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旨揭表揚獎項計有：傑出運動選手獎(預計9名)、優秀運動教練獎(預計9名，已足額)、績優團體及人員獎(預計9名)、運動推手獎(預計2名)、終身成就獎(預計1名)，請貴單位踴躍推薦。
- 三、本表揚活動推薦簡章請逕至本局網站(<https://www.dst.tycg.gov.tw/>)訊息公告/最新消息區/日期112-04-18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復興區公所)(桃園市政府體育局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體育總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、本市各區體育會

副本：

